

# 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議決案

民國 109 年 05 月 27 日

于第 20 屆第 6.7 次臨時會

號 別	第 1 號	類 別	建設									
提案人 (或動議人)	代表 陳聿琦	連署人 (或附議人)	林其瑞、柯嘉換 周宥棋、林威遠									
案 由	建請公所轉請有關單位共同規劃本鄉轄區內美港公路兩側所有分支線道路增設指示路牌，以利行人辨識。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理 由	邇來常接獲駕駛人反應本鄉轄區內美港公路道路兩側缺乏指示路牌，以致常有找不到路的情形，建請公所能儘快轉請有關單位共同規劃該路段之適當位置廣設路牌，以保障用路人權益。										無	照原案 通 過
辦 法	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出 人	席 數	7 人	表 決 方 式	舉 手	表 決 結 果	是	7 人	否	0 人	棄 權	0 人	